**2016年学院审计情况汇报**

**一、2016年审计整体情况评价**

2月底至3月初，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学院2016年度财务报表、2016年度学院绩效工资、2016年度省社目标责任制考核经济指标、浙江省兴合教育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报以及浙江省供销培训中心2016年报进行了审计。

经审计，学院能正确核算收入来源，按规定项目进行支出核算；基本按规定开支范围执行预算；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与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基本匹配；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基本符合相关规定；学院的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，执行情况较好；学院的固定资产管理情况基本规范；下属单位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基本符合相关规定。

**二、审计中发现的仍需改进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制度建设不够健全**

学院合同履行监督机制不完善，未建立合同纠纷协调机制，对无经济损失的违规行为无责任追究条款；学院无学生退学相关管理办法及退学费的核定标准（学院正在制定，拟于2017年发布）；学院无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项目相关实施办法（学院正在修订《教职工进修办法》）。

**（二）合同签订与管理方面**

1. 个别合同签订时间晚于合同生效时间；

2. 个别合同签订的审批时间晚于合同签订时间；

3. 个别合同签订授权委托书的确立时间晚于授权委托的时间；

4.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履约保证金未及时收到。

**（三）费用支出情况**

1. 费用列支科目存在入账有误现象；

2. 发放劳务费有个别人员漏签收；

3.个别劳务费发放未附详细的计算过程；

4. 互助保障会费票据抬头与打款单位不符；

5. 公务车个别维修发票和清单未加盖定点维修专用章。

**（四）食堂管理情况**

1. 原材料出入库等相关制度不健全；

2. 原材料未单独建账，以表代账；

3. 无每餐人均餐费成本控制标准及第二、第三次等后续每次扣费标准。